## 授權使用同意書

<b>-</b> 、	本人(簽名蓋章)與下	可之共同經營者共	<b>共同養殖(魚種)</b> ,
	經協商結果,同意由	君代表申請溯源	京水產品追溯條碼,確實無
	訛,恐口無憑,特立本同意書存證	0	
二、	共同經營養殖魚塭座落於	縣/市	區/鄉/鎮
	共同經營者姓名	魚塭編號	養殖面積(公頃)

\*上項空格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增加表格使用

三、 立同意書人同意上述事實,並承諾上述魚塭之經營權轉讓由第三人承接經營者,應將本授權使用同意書相關內容告知第三人。

## 立同意書人:

立同意書人 姓名(簽名)	身份證字號	電話	地址	蓋章

此致 農業部漁業署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